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6月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 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事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总经理陈于冰先生的提名, 公司董事会对拟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审核(简历详见附件),情况如下:

审核了李国成先生的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任职情况等有关资料,认为李 国成先生在公司任职多年,熟识公司业务及经营状况,工作勤恳认真,具备担任 公司副总经理的专业知识以及决策、协调和执行能力。

根据审核结果,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国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高级管理 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

附件: 相关人员简历

李国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本科学历,公司律师。2003年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获得学士学位。曾就职于上海界龙印刷器材公司法务经理、销售经理。2014年入职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法务部经理。曾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兼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共事务部总监、上海瑞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李国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